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14日至2026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8941493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29日

商 标

成公兴

申 请 人 山东成公兴制药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泰安路887号恒大雅苑8-1地块商务办公A座708

代理机构 山东华典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香皂；清洁制剂；抛光制剂；磨光石；香精油；化妆品；动物用化妆品；牙膏；香；空气芳香剂